

西安翻译学院

举办大型活动安全管理规定

为切实加强学院大型活动的管理，保障活动现场师生员工的人身财产安全，使活动安全顺利进行，特制定本规定：

一、本规定所指的大型活动，是指由学院内部单位、部门和社团组织、承办的人数多、规模大的各类公共活动，如举办庆典、会议、演出、招聘、比赛等大型活动。

二、大型活动遵循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承办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主（承）办单位是大型活动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者，主办方领导为分院院长，安全负责人为院系负责人。保卫处作为安全保卫工作的职能部门，具体负责大型活动安全保卫工作的组织和实施。

三、大型活动的主（承）办单位或部门应提前三天，以书面形式到相关部门进行大型活动会签审批手续，经相关部门会签同意后，方可举行活动。

四、大型活动的主（承）办单位或部门要指派专人协助保卫处做好安全保卫工作，落实好活动安全保卫措施，并负责整个活动的协调工作。

五、遇有突发性事件发生时，主（承）办单位或部门应积极与保卫人员一道，果断处置，尽快控制事态发展，防止事态蔓延和扩大。

六、凡举办活动规模师生总数在 500 人以上必须上报审批，不申报或申报未获准的，一律禁止举办。擅自举办活动并造成严重后果或重大安全事故的，将依法追究主（承）办单位或部门及主要责任人的法律责任。

七、本规定自 2016 年 5 月起实施，本规定由保卫处负责解释。此审批表一式二份，一份留存主（承）办单位或部门，另一份上报学院保卫处。

此规定自签发之日起执行。

附：西安翻译学院举办大型活动会签表。

二〇一六年五月

西安翻译学院 举办大型活动会签审批表

年 月 日

举办单位		举办地点	
主办方领导		联系方式	
举办内容			参加人数
举办时间	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	邀请校外领导	
安全负责人		联系方式	
会签部门			
院 办		外事办	
学工部		后勤集团	
宣传部		保卫处	
教务处			

西安翻译学院 举办大型活动会签审批表

年 月 日

举办单位		举办地点	
主办方领导		联系方式	
举办内容			参加人数
举办时间	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	邀请校外领导	
安全负责人		联系方式	
会签部门			
院 办		外事办	
学工部		后勤集团	
宣传部		保卫处	
教务处			

